社團法人臺南市臺南都志願服務協會第七屆第二次會員大會

修改章程前後對照表

條文	修改前	修改後
第七章 第卅三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左： 基本會員： 入會費：入會時，應一次繳納新台幣貳佰元。 常年會費：每年繳納新台幣伍佰元。 團體會員： 入會費：入會時，應一次繳納新台幣壹仟元。 常年會費：每年繳納新台幣壹仟元。 會員捐款及籌款。 自由捐款。 基金及其孳息。 政府補助。 其他合法之收入。	本會經費來源如左： 基本會員： 入會費：入會時，應一次繳納新台幣貳仟元。 常年會費：每年繳納新台幣壹仟元。 團體會員： 入會費：入會時，應一次繳納新台幣伍仟元。 常年會費：每年繳納新台幣參仟元。 會員捐款及籌款。 自由捐款。 基金及其孳息。 政府補助。 其他合法之收入。